

白云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财政 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7 月 26 日在区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上

白云区财政局局长 赵 勇

区人大常委会：

受区政府委托，现向区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报告白云区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3 年全区财政决算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面对严峻复杂形势，全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和支持下，认真执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审查批准的预算，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扎实推进积极财政政策落实，强化绩效管理，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切实兜牢“三保”底线，严肃财政纪律，区级决算情况总体较好。根据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有关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全区及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1156 万元，为预算的 104.1%，同比增长 14.3%，加上年结余 14737 万元、上级补助 143969 万元、调入资金 45920 万元、上级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收入 4577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351 万元，减上解支出 30316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还本支出 36852 万元，实际可支配财力 335737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4877 万元，同比增长 3.3%，剔除上级专项补助 14293 万元，实际支出 300584 万元，为预算的 98.9%。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63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2221 万元，全年财政收支平衡。

2.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0856 万元，同比增长 12.6%，加上年结余 14737 万元、上级补助 143969 万元、上级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收入 45772 万元、调入资金 4592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351 万元、乡（镇）上解收入 9560 万元，减区下乡（镇）补助 19468 万元、减上解支出 30316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还本支出 36852 万元，实际可支配财力 315529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5028 万元，减上级专项补助 14293 万元，加区下乡（镇）专项补助 6708 万元，实际支出 287443 万元，为预算的 98.9%，与上年持平。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28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2221 万元（全部为结转下年上级专款），全年财政收支平衡。

与向区十二届人大第三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情况差异情况：全

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上解支出减少 3124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中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相应增加 3124 万元。原因为上级审核决算时因上解基数调整减少省对市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量集中和分类分档补助资金的上解支出 3124 万元。

（二）全区（即区本级，下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8889 万元，为预算的 103.4%，同比增长 39%，加上年结余 6419 万元、上级补助 298287 万元、上级转贷地方政府专项债收入 118103 万元，减上解支出 1161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支出 107457 万元，实际可支配财力 323080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9246 万元，为预算的 93.6%，同比下降 36.5%。结转下年支出 3834 万元，全年财政收支平衡。

与向区十二届人大第三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情况无变化。

（三）全区（即区本级，下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45259 万元，为预算的 100%，同比下降 30.6%。加上年结余 122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44 万元，减调出资金 45920 万元，实际可支配财力 1003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74 万元，剔除上级专项补助 26 万元，实际支出 548 万元，为预算的 99.6%，同比下降 95.4%。结转下年支出 429 万元，全年财政收支平衡。

与向区十二届人大第三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情况无变化。

（四）全区（即区本级，下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受政策调整影响，2023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6847 万元，同口径增长 27.6%，加上年结余 879 万元，实际可支配财力 1772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6517 万元，同口径增长 9%。年终结余 1209 万元，全年财政收支平衡。

与向区十二届人大第三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情况差异情况：根据《关于印发贵阳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市级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自 2022 年 6 月起，社保基金预决算由省、市进行统筹管理，区级决算情况以省、市下达批复为准。因结算对账表的口径变化，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增加 12243 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增加 10750 万元。

因中央、省、市财政部门目前还未逐级下达 2023 年财政决算批复，暂以 2024 年 5 月市级对下结算对账表作为决算依据。中央、省、市决算批复下达后，决算补助、上解、财力及年终结余均有可能发生变化，若发生变化将及时报区人大备案。

二、重点说明事项

（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预算决议和本级人大常委会批准的预算调整方案决议落实情况

2023 年 2 月，《白云区 2022 年全区及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全区及区本级财政预算（草案）报告》经区第十

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批准。在年度执行中，受政策性和不可预见性因素的影响，需对全区及区本级预算进行调整，相应编制了《白云区 2023 年全区及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报告》，并于 2023 年 12 月经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审查批准。2023 年全区严格按照人大及其常委会批准的预算收支执行，强化预算约束，合理安排收支，确保全区财政收支平稳运行。

(二) 重点支出、重大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1. “三保”支出保障情况。根据省市做好“三保”保障工作的相关文件要求，全区通过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收回存量资金等方式全力保障基本“三保”需求。全区“三保”支出达 195531 万元，其中“保工资”支出 155472 万元，“保运转”支出 13694 万元，“保基本民生”支出 26365 万元。

2.民生资金使用情况。2023 年全区民生支出 21282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7.6%，同比增长 9.9%。其中：教育支出 93998 万元，同比增长 10.1%，达到教育“两个增长”目标，重点对教育人员、生均教育、儿童营养餐及“民转公”经费等进行了保障；社保支出 21414 万元，基本与上年持平，重点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及就业补助经费等进行保障；卫生支出 14015 万元，同比增长 8%，重点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大疾病防控及医务人员经费等进行了保障。

3.重点项目资金情况。一是积极促消费扩投资。推动购房契

税“发放助商惠民消费券”优惠政策落地落实，兑现契税消费券 7100 万元，有效释放消费潜能，助力恢复全区消费市场。二是聚力提升人民生活品质。统筹资金 8656 万元用于“一圈两场三改”项目，改善公共设施，打造城区宜居环境；三是深入推进农村“五治”。统筹安排农村“五治”资金 2202 万元，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三）结余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财预〔2022〕121号）、《省财政厅关于切实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黔财预〔2022〕188号）等相关文件精神，清理收回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资金共计 15533 万元，统筹用于“三保”及重要急需刚性支出。

（四）政府债务的限额、余额，结构及使用情况，当年新增和偿还债务情况，债务风险防范情况

2023 年白云区（不含高新区）政府债务限额 73.5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8.8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64.74 亿元。2023 年新增政府债务 8.14 亿元，其中一般债 4.28 亿元，专项债 3.86 亿元；2023 年底白云区（不含高新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72.5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8.09 亿元，专项债务 64.48 亿元。全区政府债务余额未超过政府债务限额，且我区 2023 年到期债务本息 10.63 亿元（本金 8.24 亿元、利息 2.39 亿元）已通过多种渠道按期置换与偿还，牢牢守住了不发生债务风险的底线。

（五）预算周转金、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预备费的规模和使用情况

1.预算周转金。2023 年全区预算周转金 50 万元，主要用于调剂预算年度内季节性收支差额，保障资金及时支付。

2.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3 年年初区本级结余 21351 万元，按照《预算法》规定，为弥补一般预算财力的不足，2023 年初区本级预算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9000 万元，年中为足额保障“三保”需求，确保年度财政收支平衡，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351 万元，年度终了后，根据收入及补助情况，增加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280 万元。

3.预备费。按照《预算法》规定，2023 年区本级预备费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2%安排 5500 万元，在调整预算时全部动用，用于“三保”及疫情防控等重要亟需支出。

（六）超收收入安排情况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1156 万元，超收 5156 万元。按照《预算法》规定，已将超收收入全部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七）预算绩效实施情况

一是加强事前绩效评估。发挥事前绩效评估“守门员”作用，严格把好财政项目“入口关”。2023 年对全区各部门申报的近 863 个预算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结合绩效评价结果压减预算安排 5950 万元，让事前绩效评估对低效无效项目真正起到“过

滤器”的作用。二是强化事中绩效监控。发挥绩效运行监控“吹哨员”作用，2023年，共监控区级46个部门，520个重点项目支出，涉及财政资金65583万元，除涉密部门和项目外，实现绩效监控全覆盖。三是优化事后绩效评价。发挥绩效评价“裁判员”作用，按照“全面自评、部分复核、重点评价”的原则，对57家区级一级部门2022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同时，2023年主要聚焦社会关注度高、影响面大、公益性强的20个重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再评价，涉及财政资金26294万元，评级为优的项目2个、“良”的项目11个、“中”的项目6个、“差”的项目1个。根据评价结果来安排2024年度预算资金，对于评价结果较好的政策项目予以优先保障，评价结果较差的予以调减或取消预算安排。

（八）决算有关事项

1.政府采购情况。2023年限额以上备案项目80个，备案后开标项目67个，采购预算资金23666.68万元，成交采购金额22860.2万元，节约资金806.48万元，资金节约率3.41%。2023年贵州省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审核项目897项，采购预算2255万元，成交采购金额2028万元，节约资金227万元，资金节约率10.07%。

2.预决算公开情况。根据《预算法》规定及中央、省、市相关工作要求，全区财政收支预决算、63家部门预算及65家部门决算（不含涉密单位）及“三公”经费信息分别于2023年2月

和 8 月在区政府门户网站上向社会进行了公开。区本级各部门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448 万元，同比下降 6.2%；2022 年决算数 348 万元，同比下降 9.6%。

3.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情况。2023 年，全区共获得上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1436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348 万元，同比减少 3.6%。主要是减少增量集中补助资金、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补助资金、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等一次性上级补助资金。

尊敬的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4 年的财政工作形势依然十分严峻，任务十分艰巨，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政府债务结构性风险仍然存在，财政支出结构仍需优化。在此困境下，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各项决策部署，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迎难而上，主动作为，扎实苦干，勇毅前行，推动财政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初步建设省会城市新中心作出财政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